

孔孟之乡

传说故事



马艳 谢焱 樊云松 主编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孔孟之乡传说故事

主 编 马 艳 谢 焱 樊云松

副主编 韦秀芝 范文娟 李建惠

徐 瑾

参 编 杜 倩 张 凯 谢文娜

李 霄 沙 莎 王 涛

马 超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内 容 简 介

本教材本着品格教育、文化素质教育和职业技能教育相对接、相融合的原则,以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学科视角为基本出发点,对流传久远的传说故事进行整理,并结合学生实际和社会现状对传说故事进行内涵剖析和全新解读。目的在于增强学生对非物质文化遗产基本理论知识的了解,加强学生对优秀传统民间文化的认识;通过深入解读传说故事中所蕴含的民族精神和地域文化,培养学生仁义礼智信、忠孝廉耻勇的品格,传承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孔孟之乡传说故事 / 马艳, 谢焱, 樊云松主编. —北京: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2018. 9

ISBN 978-7-5682-5935-4

I. ①孔… II. ①马…②谢…③樊… III. 民间故事—作品集—山东 IV. ①I277.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166585号

出版发行 /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社 址 /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号

邮 编 / 100081

电 话 / (010) 68914775 (总编室)

(010) 82562903 (教材售后服务热线)

(010) 68948351 (其他图书服务热线)

网 址 / <http://www.bitpress.com.cn>

经 销 /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 北京紫瑞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 16.5

字 数 / 216千字

印 次 / 2018年9月第1版 2018年9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 72.00元

责任编辑 / 徐艳君

文案编辑 / 徐艳君

责任校对 / 周瑞红

责任印制 / 边心超

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拨打售后服务热线,本社负责调换



编委会

主任 闫志强 李新斗

副主任 孙志春 杨国峰 唐曙光 王庆国
杨淑启 杨玉平

委员 姚洪运 宋永利 梁承忠 周卫东
高琪 张兴军 蒋卫东 韩宗邃
李秀元 贾怀峰 杨文启 李亚生
龚乃志 孔凡菊 张宏图 谢云叶





前言

中国有着极为丰富的民间传说故事，凡是有人群的地方，就有各种各样的传说故事被创作、流传下来。这种口传心授、世代传承的艺术形式像一个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知识宝库，在民众生活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不仅丰富了大家的认知，造就了大家的审美趣味，更成为一种无法取代的娱乐与狂欢方式，以难以想象的强大生命力和影响力渗透在民众生活的各方面。

历经千年传承，民间传说故事作为一种丰富而优秀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凝聚着优秀的文化传统和深厚的民俗民风，是中华民族的民族品格、民族精神、民族风尚的具体表现。在飞速发展的当今时代，继续学习和传承民间传说故事有着特殊的意义，是文化自信的表现之一。通过对民间传说故事进行深入、系统学习，将其中的优秀内涵及真谛展示出来，进而自发自觉地保护与传承，更是我们不容推卸的历史责任。

济宁职业技术学院在建设国家级文化素质教育基地过程中，积极探索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有效路径。学院独创传承与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三合六进”模式获得山东省第二届文化创新奖。“孔

孟之乡传说故事”课程是我院传承与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阶段性成果之一。本课程针对高职学生的学习特点，精心选择我国和本地区具有代表性且传播较为广泛的民间传说故事，以理解、参与、探究、实践为学习理念，注重培养学生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意识，并进一步提升学生的文化素养。

本教材在内容和体例上除具有显著的地域特色外，力求做到知识性、科学性、应用性、时代性的统一。本教材由马艳老师负责编写概论篇，由谢焱、范文娟老师负责编写民间传说之人物篇，由韦秀芝、李建惠、徐瑾老师负责编写民间传说之地方风物篇，由范文娟老师负责编写民间故事篇；马艳、谢焱、李建惠、徐瑾老师负责最后的统稿编排工作。徐瑾、杜倩、张凯、谢文娜、李霄、沙莎、王涛、马超等老师参与了各单元的资料搜集、整理和编写工作。

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樊云松老师的无私指导，参考借鉴了许多国内外专家、学者及同行的研究成果、观点和资料，济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为本书的编写提供了大量的传说故事案例，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的水平和能力所限，书中难免存在不足之处，恳请各位专家、学者、同行及使用本教材的师生批评指正。

编者



目录

孔子之乡传说故事

项目一 概论篇	1
单元一 非物质文化遗产之民间传说故事概述	2
单元二 山东省民间传说故事概览	24
单元三 济宁市民间传说故事概览	43
项目二 民间传说之人物篇	57
单元一 梁祝传说	58
单元二 鲁班传说	64
单元三 孟母教子传说	70
单元四 孔子诞生传说	75
单元五 闵子骞传说	80
单元六 秃尾巴老李的传说	82
单元七 柳下惠传说	87
单元八 孔子师项橐传说	90
单元九 大禹的传说	93
单元十 颜子传说	96
单元十一 鸡黍之约	101
单元十二 仲子传说	104
单元十三 匡衡的传说	112
单元十四 漆女的传说	114
单元十五 秋胡戏妻的传说	116

单元十六	岳镇九的传说	119
单元十七	樊子迟的传说	125
单元十八	宓子贱传说	128
单元十九	卞庄子刺虎的传说	132
单元二十	泗水舜的传说	134
项目三	民间传说之地方风物篇	139
单元一	麒麟传说	140
单元二	黄金塔的传说	147
单元三	峰山传说	155
单元四	梁山地名传说	164
单元五	陷留城的传说	171
单元六	范氏牌坊的传说	174
单元七	金口坝下聚金石的传说	177
单元八	嶧山的传说	179
单元九	兴隆塔的传说	181
单元十	铁山传说	185
单元十一	鲁隐公观鱼处的传说	187
单元十二	泗水泉林传说	191
单元十三	泗水泗河传说	194
项目四	民间故事篇	197
单元一	水浒人物故事	198
单元二	夏镇八景的故事	225
单元三	孔子宰中都的故事	230
单元四	滚磨成亲的故事	235
附录		239
附录一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民间文学部分)	240
附录二	山东省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民间文学部分)	247
附录三	济宁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民间文学部分)	251
参考文献		254

项目一 概论篇





单元一 非物质文化遗产之 民间传说故事概述

一、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界定

在 2003 年 10 月 17 日颁布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以下简称《公约》)中,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是这样界定非物质文化遗产(简称非遗)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指被各群体、团体、有时为个人视为其文化遗产的各种实践、表演、表现形式、知识和技能及其有关的工具、实物、工艺品和文化场所。各个群体和团体随着其所处环境、与自然界的相互关系和历史条件的变化不断使这种代代相传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得到创新,同时使他们自己具有一种认同感和历史感,从而促进了文化多样性和人类的创造力。在本公约中,只考虑符合现有的国际人权文件,各群体、团体和个人之间相互尊重的需要和顺应可持续发展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它所涵盖的内容包括:“口头传说和表述,包括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媒介的语言;表演艺术;社会风俗、礼仪、节庆;有关自然界和宇宙的知识和实践;传统的手工艺技能。”

《公约》中界定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大致相当于普泛意义的“传统民间文化”。在人类进程中,传统民间文化是各民族人民劳动的缩影、智慧的结晶,是积淀下来的精神宝库,也是促进人类不断进步发展的极其宝贵的资源和动力。对民间文化的保护,不仅是某一类文化传承的需要,也是对人类自身身份认同的保护,更是对各国各民族文化主权的保护。

2011 年 2 月 25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是国家保护非

物质文化遗产的基本法律，它对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范围的界定是：指各族人民世代相传并视为其文化遗产组成部分的各种传统文化表现形式，以及与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相关的实物和场所。包括：①传统口头文学以及作为其载体的语言；②传统美术、书法、音乐、舞蹈、戏剧、曲艺和杂技；③传统技艺、医药和历法；④传统礼仪、节庆等民俗；⑤传统体育和游艺；⑥其他非物质文化遗产。它以立法的形式确定了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范畴，进一步引起各级部门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重视，有利于对国内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保护。

在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中，民间文学及其相关项目是主要组成部分。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中的民间文学项目涵盖多种体裁，不仅有神话、传说、故事，还有歌谣、史诗、民间叙事诗、宝卷、谜语等，体裁多样，内容丰富。除此之外，民间音乐类、传统戏剧类、民间美术类乃至传统手工技艺类、民俗等项目都与民间文学有着或多或少的联系。民间文学是我国优秀的文化资源和极其宝贵的文化遗产。

二、民间文学

（一）民间文学的概念

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中的第一大类，“传统口头文学以及作为其载体的语言”，在非遗项目类别中统称为民间文学。所谓民间文学，是广大人民群众集体创作，经口头流传，且不断加工修改的一种文学样式。它运用口语的形式传述故事、塑造形象、展示生活和抒发情感。它是广大民众日常生活的组成部分之一，反映了民众的生活和思想情感，集中体现着他们的审美观念和艺术情感，具有鲜明的艺术特色。

民间文学涵盖广泛，包括神话、史诗、民间传说、民间故事、民间歌谣、民间叙事、民间小戏、说唱文学、谚语、谜语、曲艺等。

（二）民间文学与作家文学

民间文学与作家文学同处在民族文化的统一体中，既有密切的联系，又有显著的差别。民间文学和作家文学“都是一定的社会生活在人类头脑中形象化反映的产物，同时又能动地反作用于生活，发挥社会作用”。就产生时间来看，民间文学先于作家文学而产生，是作家书面文学创作出现以前，具有全民性质的唯一文学样式；就创作主体来看，民间文学是民众的集体创作，作家文学大多是作家的个人创作；就创作来源看，民间文学源自民众的自身体验，是社会生活的直接反映，而作家文学除作家自身体验外，还从民间文学和其他文学中汲取创作灵感，相对于民间文学，其创作来源具有间接性；就创作作品而言，民间文学是一种口头文学，缺少文字文本，作为口传文艺，其作品一直处于动态的变化之中。作家文学有固定的文字文本，作品一旦成型，具有相对的稳固性。

民间文学作为文学之源，具有强大的生命力，滋养哺育了作家文学的发生发展。它不仅为作家文学提供了丰富的题材和思想内容，还提供了典型形象。例如，作为明代四大奇书之一的小说《水浒传》，塑造了多个脍炙人口的人物形象，这些人物大多来自民间文学。此外，民间文学在体裁、艺术形式、语言风格上对作家文学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作家文学中各种常见体裁大都来自民间文学，各种文学表现手法在民间文学中也大都有迹可循。民间文学作品的语言大多活泼生动、通俗易懂，相当一部分作家文学借鉴了类似的语言风格。而民间文学中大量的歌谣、谚语、歇后语和方言土语，更是作为创作素材被作家广泛采用。

（三）民间文学的基本特点

1. 集体性

民间文学是由集体创作、集体传承的文学样式。它不仅是集体智慧的结晶，更集中反映了集体的愿望与诉求。民间文学具有创作与流传一体化的特点，多数作品一旦创作出来便进入流传状态。每一位传播者在传播过程中，依据自身诉求，或有意或无意地对原作

品进行加工创造。作品的流传过程，就是各个传播者加工创造的过程。无数人对作品的加工、创造、修改、完善，让民间文学在内容上最直接最集中地体现人民群众的意志和愿望，在形式上最大限度地适应民众的欣赏习惯、体现民众的审美趣味。民间文学的集体性与其流传时间成正比，可以这样说，作品的流传时间越长，其集体意识的积淀越厚重。

2. 口头性

民间文学是一种以口耳相传为基本传播方式的特殊语言艺术，被称为“人民的口头创作”或“口头文学”。创作主体直接用口头语言进行创作，不需要文字做中介，更不需要借助印刷等技术媒介。创作者直接用口头语言将自己对生活最真切、最新鲜的感受及时地表达出来。这种表达方式直接明快，不受条件限制，可以在任何条件下进行。由于这种创作方式借助口头媒介直接诉诸听众的听觉，因此包含着极大的情感因素，讲起来绘声绘色、生动传神，便于传者和受者之间的情感交流。如果愿意的话，受者也可以自由加入创作中，表达自己的感受，分享创作的乐趣。

3. 变异性

民间文学是活的语言艺术，它留存在人们的记忆中，流传在人们的口耳间，永远没有定稿。纵然有时被整理出版或发表，也非最终定稿，不过处于暂时的稳定状态，一旦回到民间又继续处于变化状态。民间文学的这种不断变化的特征称为变异性。民间文学的变异性突出表现在作品的语言变化上，同时也表现在作品的内容、情节、主题、形象、结构等要素的变化上。

4. 传承性

传承性又称“传统性”。在发展过程中，民间文学一方面在不断变化，一方面又存在着一系列相对稳定的因素。这些相对稳定的因素经千百万民众世代传袭下来，逐渐形成了约定俗成的传统。民间文学的这种相对稳定的特征即民间文学的传承性。传承性不仅表现在民间文学的内容上，还表现在作品的形式和具体的传承方式上。



民间文学的四个特征是一个有机整体，它们相互联系、互相制约，共同反映着民间文学的本质。

三、民间传说

（一）民间传说的界定

学术界对民间传说的界定大致有两种：广义和狭义。广义的民间传说又俗称“口碑”，是一切以口头方式讲述生活中各种各样事件的散文叙事作品的统称。与广义传说概念的宽泛性不同，狭义的民间传说是指经民众口头创作和传播的，描述特定历史人物或历史事件、解释某种地方风物或习俗的传奇性散文体叙事作品。

根据目前我国传说学理论研究的进展，我们可以将这一界定充实表述为：民间传说是围绕客观实在物，运用文学表现手法和历史表达方式构建出来的，具有审美意味的散文体口头叙事文学。

（二）民间传说的分类

对于民间传说的分类，常见的方法有：按照社会发展的不同历史时期划分；按照传说内容的性质划分；按照传说在表述方面的特点和功能划分；按照传说的情节划分等。

（1）按照社会发展的不同历史时期，可将民间传说分为古代传说、近代传说、当代传说等。同时，每一类传说还可以再细分，例如，古代传说可以依据朝代划分为秦代传说、汉代传说、隋唐传说、清代传说等。因为口头创作与传承的文学是很难准确判定其产生年代的，所以这种分类法带有较强的局限性。

（2）按照传说所讲述内容的性质，可将民间传说分为三类，即人物传说、史事传说和地方风物传说。每一类又可以细分为若干小类，如人物传说可细分为圣贤传说、帝王传说、英雄传说、名医工匠传说等几个小类；地方风物传说可以细分为山川名胜传说、物产传说、动植物传说和习俗传说等几个小类。目前，这种分类方法因为操作方便，不易混淆，学理性不强，得到大多数学者的认同和受

众的欢迎。

(3) 按照传说在表述方面的特点和功能, 可将民间传说分为描述性传说和解释性传说两大类。描述性传说以叙述人物的事迹为主, 主人公大都在历史上实有其人或在作品中被特别强调历史上真有其人。这类传说主要包括: 帝王将相传、清官奸臣传说、农民起义传说、神仙人物传说等若干小类。解释性传说是以事物为出发点和归结点, 对山川名胜、风物特产、动植物及民间风俗习惯等的名称、特征的由来做出某种解释。整个解释的过程构成一个有头有尾、有人物、有事件的故事。

(4) 按照传说的情节, 可将民间传说分为识宝型、端午挂艾型、地陷为湖型、难题求婚型、智斗魔鬼型、风物迁移型、皇帝封口型等。这种分类方法不着眼于民间传说的思想内容和人物形象, 更多的是为了对传说进行学术研究, 具有较强的理论性。

目前, 在我国民间文艺学术界比较通用的传说分类方法是按照传说内容的性质划分。这种分类方法基本上代表了我国学者近年来关于传说分类研究的整体思路和宏观构想。

本书将沿用这种分类方法, 把民间传说分为人物传说、史事传说和地方风物传说三个类别。

1. 人物传说

人物传说是以历代社会生活中真实存在的著名人物为中心, 通过艺术加工、幻想、虚构等手法, 叙述他们的行为、事迹或遭遇的传说。在中国民间传说体系里, 人物传说最为成熟, 数量也最多。一般可根据传说中人物身份的不同将传说大致分为六种类型:

(1) 神仙传说。相对于神话而言, 神仙传说也被称为“仙话”, 是人物传说中特殊的组成部分。这类传说与宗教, 特别是与在中国民间影响较大的道教有千丝万缕的联系, 其产生的历史比较久远, 流传也相当广泛。此类传说中的人物往往有超乎凡人的神通, 大多为虚构的人物, 也有少量的真实人物。

(2) 文人传说。主要讲述历代杰出文人，包括诗人、作家、书法家、哲学家的生活轶事。这类传说用生动有趣的故事来渲染杰出文人在事业上的精深造诣，或讲述他们成才的艰辛刻苦，目的在于激励后人以他们为典范，学习他们刻苦用功的精神，以有所成。

(3) 巧匠名医传说。此类传说的内容多是渲染巧匠名医技巧高超、品格高尚。主人公具有强烈的惩恶扶弱意识，帮助下层人民解决了很多难题。在这类传说中，尤以鲁班的传说流传最为广泛，其他关于扁鹊、华佗等人的传说也广为人知。在名医传说中最常见的主人公除扁鹊、华佗外，还有张仲景、孙思邈、李时珍等。

(4) 帝王将相传说。帝王将相传说又可分为帝王传说和将相传说。帝王传说讲述帝王的神奇出生、宫廷轶事，或者讲述帝王如何残暴、贪婪、好色的故事，如关于三皇五帝、秦始皇、汉武帝的传说。将相传说又可分为名将传说、清官（贤相）传说和奸臣传说。名将传说讲述了百姓理想中英雄式将军的作战故事；清官传说讲述贤明、勤勉、疾恶如仇、不畏强权、主持正义或幽默风趣的大臣、官员的事迹；奸臣传说揭露的是封建社会统治阶层中的一批腐朽官员的丑恶行径。

(5) 起义英雄传说。起义英雄传说，是反映官逼民反的历史事实，歌颂造反起义的英雄好汉的传说。民间传说对这些人物的评价一般不为统治者和正史观点左右，寄寓了过多的个人理想。这些起义者大多出身于下层民众，代表了社会底层的利益和意愿，因此，讲述者往往不以成败论英雄，他们不管起义者最后能否成功，大多会把其当作正面人物和英雄来传颂。

(6) 政治历史人物传说。指近代以来的政治家、革命家的传说，也包括政坛上的反面人物的传说。

2. 史事传说

史事传说，也称为历史事件传说，是以历史事件为叙述中心的传说。它往往围绕某一历史事件，衍生一系列民间传说，从各个方面对历史事件进行比较详细具体的描述，广泛刻画各阶层民众的动

态，揭示历史事实，表现人心归向。这类传说易与人物传说有交叉，但是两者各有侧重：史事传说重在记事，而人物传说重在记人。史事传说在描述历史事实的同时，也刻画历史人物，但这些人多是普通的百姓，并且在传说中反映的是集体性的群众英雄；而人物传说中的历史人物往往是著名的人物。历史事件传说主要有三种类型：

(1) 反抗外来侵略的传说。这类传说中比较知名的有郑成功和戚继光抗击倭寇的传说、义和团传说等。

(2) 农民起义的传说。传说用生动离奇的故事叙述起义的作战过程，赞颂起义英雄。

(3) 革命历史事件传说。这是新的史事传说，围绕近代历史上的重大事件产生的传说，如讲述孙中山领导的民主革命的传说，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历程中诞生的传奇故事等。

3. 地方风物传说

地方风物传说，是关于某一地区山川、风物等的解释性传说。它经常把风物介绍、故事、说明解释三种成分结合在一起。地方风物传说善于运用奇妙的幻想、超自然的形象、神奇变化的手法来传达特定山川、风物、建筑、特产、民俗等方面的知识，反映的社会生活内容十分广泛。地方风物传说可以分为以下几类：

(1) 山川名胜传说。山川名胜传说是解释特定地方的自然物与人工物的由来、命名和特征的传说。

(2) 物产传说。物产传说是关于各地、各民族的土特产品的产生、特征和名称由来的传说。

(3) 动植物传说。动植物传说是解释动植物的名称、习性或特征由来的传说。

(4) 习俗传说。习俗传说是关于各地各民族的风俗习惯形成原因的解释性传说。习俗传说的种类有很多，最常见的有三种：节日习俗传说、婚丧习俗传说、游艺习俗传说。节日习俗传说是解释中